

中山大學網路疑似侵權事件處理機制

主旨

為充分發揮校園網路功能，普及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圖書與資訊處網路系統組即日起將加強宣導師生多利用授權及自由軟體並嚴格控管不當網路使用。

疑似侵權案件處理

依據中山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

第二條：網路使用者應尊重智慧財產權。避免下列可能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 (2) 違法下載、拷貝受著作權法保護之著作。

第五條：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為執行本規範之內容，其有關網路之管理事項如下：

- (1) 協助網路使用者建立自律機制。
- (2) 對網路流量應為適當之區隔與管控。
- (3) 對於違反本規範或影響網路正常運作者，得暫停該使用者使用之權利。

圖書與資訊處網路系統組在接獲教育部檢舉疑似侵權通報，得以暫時停止使用者使用網路之權利一個月。

處理疑似侵權案件流程

a. 接獲教育部檢舉通報，以 e-mail 通知相關單位：行政區為人事室；教學區為各系所網管；宿舍區為導師。

b. 封鎖被檢舉 IP。

c. 至西子灣 BBS 公告被封鎖 IP。

d. 被封鎖網路使用者需填報處理情形，並讓相關單位主管簽核，至網路系統組申請解除網路封鎖

e. 至教育部 TANet 疑似侵權案件通報網填報。